

中国机械工业教育协会 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 文件

中机教协〔2026〕39号

关于举办 2026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 ——第三届全国装备制造行业新技术应用职业技能竞赛的 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深入实施人才强国战略部署，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激励更多劳动者特别是青年一代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培养更多大国工匠、能工巧匠、高技能人才，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5 年至 2028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人社厅函〔2025〕128 号）和《关于印发 2025 年至 2028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二类职业技能竞赛计划的通知》（中就培函〔2025〕109 号）要求，由中国机械工业教育协会、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以“技能照亮前程”为主题联合举办 2026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第三届全国装备制造行业新技术应用职业技能竞赛（以下简称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

中国机械工业教育协会

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

（二）承办单位

中国机械工业教育协会技工教育分会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天津滨海职业学院

天津凯迪四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为加强对竞赛工作的组织领导，确保赛事活动规范、有序开展，由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共同组成 2026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第三届全国装备制造行业新技术应用职业技能竞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组委会），全面负责竞赛的组织领导、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组委会成员名单附后。组委会下设办公室、技术工作组、监督仲裁组等内设机构，具体职责分工如下：

组委会负责审定竞赛原则与方案、全程统筹监管、处置重大事项并发布决赛结果；办公室设在中国机械工业教育协会，承担赛事组织实施、沟通协调、宣传、物资、经费管理及总结统计等日常工作；技术工作组依托中国机械工业教育协会技工教育分会，统筹参赛范围、赛项设计、命题评分、裁判执裁、企业合作及赛事综合保障等全部赛务技术工作；监督仲裁组负责试题保密、赛场纪律监督、流程监审，并对赛事争议进行仲裁。

二、赛项设置

竞赛设加工中心操作工赛项，分职工组（含教师）和学生组，单人参赛。

三、竞赛标准

竞赛由理论考试和实际操作两部分组成，其中理论考试占比 20%，实际操作占比 80%，依据《加工中心操作工国家职业标准（2005 版）》高级工及以上知识和技能要求进行命题。适当增加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和企业生产实际等内容。竞赛试题由竞赛组委会技术工作组组织有关专家统一命制，具体竞赛规程及要求另行通知。

四、参赛对象

职工组参赛选手需符合以下条件：

1. 从事相关工种工作满 3 年以上的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
2. 相关专业院校在岗教职工（含实习指导教师）且从事相关专业教学或实训指导工作满 2 年以上；

3. 已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称号及已通过竞赛获取“全国技术能手”申报资格的人员，不得以选手身份参赛；

4. 参赛选手须经单位推荐，并出具在职证明及社保缴纳记录。

学生组参赛选手需符合以下条件：

1. 相关专业全日制在籍学生（含高等院校、职业院校、技工院校）；

2. 年龄在 16 至 22 周岁之间（以竞赛举办当年 12 月 31 日为截止时间）；

3. 须提供学籍证明及在校证明；

4. 具有全日制学籍的在校创业学生不得以职工身份参赛。

五、竞赛安排

竞赛分为省级选拔赛及全国总决赛。

（一）省级选拔赛组织要求

选拔赛以省（区、市）、相关行业组织为单位开展，参赛选手可在所在省区预赛报名参加选拔赛。选拔拟定时间为 2026 年 6-9 月，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二）全国总决赛组织要求

全国总决赛拟定于 2026 年 11 月在天津市进行。参加全国总决赛的选手，由组委会从省级选拔赛前五名获奖选手中择优确定。本次加工中心操作工竞赛全国总决赛组织实施方案另行通知。

六、奖励措施

（一）对于获得决赛前 3 名的参赛选手，按相关规定晋升技师职业技能等级，已具有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的可晋升高级技师职业技能等级。对于获得决赛第 4—15 名的参赛选手，按相关规定晋升高级工职业技能等级，已具有高级工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的可晋升技师职业技能等级。已具有相应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不重复颁发。

（二）决赛分别设置一、二、三等奖，以决赛实际参赛总人数为基数，一、二、三等奖获奖比例分别为 10%、15%、25%，其他参赛选手颁发参赛证书。

（三）获奖选手及获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比例原则上控制在参加决赛选手数量的 50% 以内。

七、工作要求

(一) 做好组织管理。要切实履行竞赛管理主体责任，建立健全竞赛全过程监督管理制度，做好竞赛重点环节的规范管理。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做到节俭办赛、廉洁办赛，务求实效。

(二) 做好安全防护。要按照“谁举办、谁负责，谁组织、谁负责”原则，配合赛事举办地有关部门科学合理制定竞赛期间的卫生、安全应急等处置预案，明确专门机构和责任人，落实公共卫生、消防、人身等安全责任，确保赛事活动安全有序开展。

(三) 做好新闻宣传。要高度重视竞赛新闻宣传工作，统筹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通过多种方式，做好宣传推广，扩大赛事影响力，积极营造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社会风尚。

八、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中国机械工业教育协会

联系人：江伟、刘亚琴

联系电话：010-63518321，15822057549（江）、13601325688（刘）

报名邮箱：zgjxgyjyxh@163.com

网址：www.chinamie.org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248号机械大厦1809

附件：2026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第三届全国装备制造行业
新技术应用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名单

中国机械工业教育协会



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



2026年8月17日

附件

2026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
——第三届全国装备制造行业新技术应用职业技能竞赛
组委会名单

主 任

王守法 中国机械工业教育协会 原会长、专家委主任

副主任

聂晓溪 中国机械工业教育协会 副会长

刘亚琴 中国机械工业教育协会 秘书长

蔡 兵 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 二级巡视员

委 员

江 伟 中国机械工业教育协会 竞赛负责人

管 颖 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 技能竞赛处副处长

陈天祥 天津滨海职业学院 智能制造学院书记、院长

邓彦卓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副局长

李 洋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副

局长

许 超 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实训中心副主任、副教授

江 镇 天津凯迪四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总监